

**高雄市 108 年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等 29 校護理師及 3 校約聘營養師聯合甄選
初試(筆試)成績公告(約聘營養師)**

甄選證號	筆試總分	甄選證號	筆試總分	甄選證號	筆試總分
E1001	70				
E1002	72.5				
以下空白					

備註：

一、依據高雄市 108 年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等 29 校護理師及 3 校約聘營養師聯合甄選簡章規定辦理。

二、初試成績複查：

108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至 5 時前，接受初試成績複查，請填具應考人初試成績複查申請表，並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甄選證親自至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人事室提出申請，並繳交複查費用 100 元，逾(期)時不受理。聯合甄選委員會於接獲申請後隨即查核，並告知複查結果，若複查結果符合複試資格，以增額錄取方式進入複試。

高雄市 108 年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等 29 校護理師及 3 校約聘營養師聯合甄選委員會啟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

